第3章

列表

习题[3-1]~[3-3] 第3章 列表

[3-1] 考查列表结构的查找操作。

a) 试针对教材 72 页代码 3.5 中的 List::find(),以及 78 页代码 3.17 中的 List::search(),就 其在最好、最坏和平均情况下的效率做一分析对比;

【解答】

二者的效率完全一致:在最好情况下,均只需o(1)时间;在最坏情况下,均需要o(n)时间;平均而言,二者均需o(n)时间。

b) 有序性对于列表查找操作效率的提高有多大作用?

【解答】

由上可见,即便附加了有序性的条件,列表的查找效率也不能有实质的提高。究其原因在于,列表结构是通过位置来访问其中的元素——即"循位置访问"(call-by-position),这与向量的"循秩访问"(call-by-rank)迥然不同。

- [3-2] 考查如教材73页代码3.7和74页代码3.8 所示的列表节点插入算法 LisrNode::insertAsPred() 和 ListNode::insertAsSucc()。
 - a) 在什么情况下,新插入的节点既是首节点也是末节点?

【解答】

若将某元素插入当时为空的列表,则插入之后列表仅含单个节点(列表规模为1),该节点将同时扮演首节点和末节点的角色。

b) 此时,这两种算法是否依然适用?为什么?试通过实测验证你的结论。

【解答】

教材所给的算法实现,在以上特殊情况下依然可行,能够顺利地完成插入操作。

之所以能够如此,是得益于这里在内部统一设置的哨兵节点(sentinel node)。如此插入的新节点,在列表内部居于头节点和尾节点之间。

[3-3] 考查如教材 75 页代码 3.11 所示的 List::remove()算法。

当待删除的节点既是首节点也是末节点(即列表仅含单个节点)时,该算法是否依然适用? 为什么?

【解答】

教材所给的算法实现,在以上特殊情况下依然可行,能够顺利地完成删除操作。

之所以能够如此,也是得益于内部的哨兵节点。当最后一个节点被删除之后,头节点和尾节 点在列表内部彼此相邻,互为前驱和后继。

第3章 列表 习题[3-4]~[3-5]

[3-4] 考查如教材 76 页代码 3.14 所示的 List::deduplicate()算法。

a) 给出其中循环体所具有的不变性,并通过数学归纳予以证明;

【解答】

这里的不变性是:在迭代过程中的任意时刻,当前节点p的所有前驱互不相同。

算法启动之初,p没有前驱,以上命题自然成立。

以下假定在当前迭代之后,不变性依然成立,考查随后的下一步迭代。

在此步迭代过程中,首先转至下一节点p,并通过find()接口,在其前驱中查找与之雷同者。 既然此前不变性是满足的,则与p雷同的元素至多仅有一个。这个雷同元素q若果真存在,则必然 会被找到,并随即通过remove(q)接口被剔除。于是无论如何,以上不变性必然再次成立。

因此根据数学归纳原理,这一不变性将始终保持,直至算法结束。那时,**p**即是列表的尾哨兵元素,其余元素均为它的前驱,由不变性可知它们必然互异。由此可见,该算法是正确的。

b) 试举例说明,该算法在最好情况下仅需 Ø(n)时间;

【解答】

当所有元素均彼此雷同时,即属于该算法的最好情况。此时,deduplicate()算法依然需要执行o(n)步迭代,但可以证明每一步只需o(1)时间。

实际上,根据以上所指出的不变性,当前节点p始终只有1个前驱(并且与之雷同)。因此,每步迭代中的find()操作仅需常数时间。

由此也可顺便得出最坏情况——所有元素彼此互异。在此种情况下,当前节点p的前驱数目(亦即各次find()操作所对应的时间)将随着迭代的推进线性地递增,平均为o(n),算法总体的时间复杂度为 $o(n^2)$ 。

c) 试改进该算法,使其时间复杂度降至 Ø(nlogn);

【解答】

最简明的一种改进方法是: 首先调用sort()接口,借助高效的算法在o(nlogn)时间内将其转换为有序列表; 进而调用uniquify()接口,在o(n)时间内剔除所有雷同元素。

d) Ø(nlogn)的效率是否还有改进的余地?为什么?

【解答】

就最坏情况下复杂度的意义而言,以上方法已属最优。

为证明这一结论,只需构造一个从元素唯一性(Element Uniqueness)问题,到列表排序问题的线性归约。请读者仿照此前第2章习题[2-12],自行给出具体的构造方法。

[3-5] 试基于列表的遍历接口 traverse()实现以下操作 (假定数据对象类型支持算术运算) :

a) increase():所有元素数值加一;

【解答】

一种可行的实现方式,如代码x3.1所示。

第3章 列表 习题[3-6]~[3-7]





1 template <typename T> struct Increase //函数对象:递增一个T类对象

{ virtual void operator() (T& e) { e++; } }; //假设T可直接递增或已重载++

4 template <typename T> void increase (List<T> & L) //统一递増列表中的各元素

5 { L.traverse (Increase<T>()); } //以Increase<T>()为基本操作进行遍历

代码x3.1 基于遍历实现列表的increase()功能

与教材代码2.16中向量increase()接口的实现方式同理,这里也是将同一名为Increase() 的函数对象作为基本操作,并通过遍历接口对列表的所有元素逐一处理。

b) half():所有元素数值减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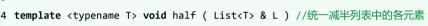
【解答】

一种可行的实现方式,如代码x3.2所示。



1 template <typename T> struct Half //函数对象:减半一个T类对象

{ virtual void operator() (T& e) { e /= 2; } }; //假设T可直接减半



5 { L.traverse (Half<T>()); } //以Half<T>()为基本操作进行遍历

代码x3.2 基于遍历实现列表的half()功能

与以上Increase的实现方式相仿,这里的关键依然在于定义一个名为Half的函数对象。

[3-6] 对数据结构的操作,往往都集中于数据元素的一个较小子集。因此对列表而言,若能将每次被访问 的节点及时转移至查找长度更短的前端,则整体效率必将大为提高。这种能够自适应调整的列表, 即所谓的自调整列表 (self-adjusting list)。

试通过改造本章的 List 模板类,实现自适应列表结构。

【解答】

读者可以按照以下操作准则,独立完成改进:

- 1) 新元素总是作为首节点被插入;
- 2) 已有的元素一旦接受访问,也随即将其转移至最前端(作为首元素)。

通常的应用环境都具有较强甚至极强的数据局部性(data locality)——在其生命期的 某一区间内,对列表结构的访问往往集中甚至限定于某一特定的元素子集。引入以上策略之后, 子集中元素所对应的节点,很快会"自适应地"集中至列表的前端。在此后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, 其余的元素几乎可以忽略。于是,在此期间此类列表的访问效率,将主要取决于该子集(而非整 个全集)的规模,因此上述改进的实际效果非常好(参见教材8.1.1节)。

[3-7] 自学 C++ STL 中 list 容器的使用方法,阅读对应的源代码。

【解答】

请读者独立完成阅读任务。

第3章 列表 习题[3-8]~[3-9]

[3-8] 考查插入排序算法。

a) 仿照教材 80 页代码 3.19, 针对向量实现插入排序算法 Vector::insertionSort();

【解答】

请读者独立完成算法的设计与实现任务。

b) 你实现的插入排序算法是稳定的吗?为什么?

【解答】

请读者根据具体的实现方法,给出分析及结论。

[3-9] 考查选择排序算法。

a) 仿照教材 81 页代码 3.20, 试针对向量结构实现选择排序算法 Vector::selectionSort();

【解答】

一种可行的实现方式,如代码x3.3所示。

```
1 template <typename T> //向量选择排序
2 void Vector<T>::selectionSort ( Rank lo, Rank hi ) { //assert: 0 < lo <= hi <= size</pre>
     while ( lo < --hi )</pre>
4
        swap ( elem[max ( lo, hi ) ], elem[hi] ); //将[hi]与[lo, hi]中的最大者交换
5 }
7 template <typename T>
8 Rank Vector<T>::max ( Rank lo, Rank hi ) { //在[lo, hi]内找出最大者
     Rank mx = hi;
9
10
     while ( lo < hi-- ) //逆向扫描
        if ( _elem[hi] > _elem[mx] ) //旦严格比较
11
           mx = hi; //故能在max有多个时保证后者优先,进而保证selectionSort稳定
12
13
     return mx;
14 }
```

代码x3.3 向量的选择排序算法

b) 你实现的选择排序算法是稳定的吗?为什么?

【解答】

是稳定的。

这里在未排序子向量中查找最大元素时,总是自后向前地逆向扫描;相应地,唯有遇到严格 更大的元素时,才更新最大元素的记录。如此,即便最大元素有重复的多个,每次都必定会选中 其中最靠后者(并进而将其转移至已排序子向量)。于是,每一组重复的元素,都将按照其在原 向量中的相对位置依次转移,从而最终保持它们之间的相对位置。



习题[3-10] 第3章 列表

[3-10] 假定序列中 n 个元素的数值为独立均匀地随机分布,试证明:

a) 列表的插入排序算法平均需做约 $n^2/4 = o(n^2)$ 次元素比较操作;

【解答】

首先,平均意义下的比较操作次数,也就是概率意义下比较操作的期望次数。

该算法共需执行**(n)**步迭代,故根据期望值的线性律(linearity of expectation),比较操作总次数的期望值,应该等于各步迭代中比较操作次数的期望值之和。

该算法中的比较操作,主要消耗于对有序子列表的search()查找过程。

由3.4.2节的分析结论, search()接口具有线性的平均复杂度。这就意味着,各步迭代内的search()过程所涉及的比较操作次数,应从@到n - 1按算术级数线性递增,故其总和应为:

$$\sum_{k=0}^{n-1} (k/2) = n \cdot (n-1)/4 = O(n^2)$$

b) 向量的插入排序算法平均需做约 $n^2/4 = o(n^2)$ 次元素移动操作;

【解答】

与列表不同,向量的插入排序中search()查找接口可以采用二分查找之类的算法,从而使其复杂度从线性降低至o(logn)。

然而另一方面,在确定适当位置之后为将新元素插入已排序的子序列,尽管列表只需o(1)时间,但向量在最坏情况下我们不得移动o(n)个节点,而且平均而言亦是如此。故与a)同理,总体而言,平均共需执行 $o(n^2)$ 次元素移动操作。

由这个例子,可清楚地看出两种数据访问方式各自的长处:循秩访问的方式更适宜于静态的查找操作,但在频繁动态修改的场合却显得效率低下;循位置访问的方式更适宜于动态修改,却不能高效地支持静态查找。

向量结构与列表结构所呈现的这种对称性, 既非常有趣, 更耐人寻味。

c) 序列的插入排序算法过程中平均有 expected- θ (logn)个元素无需移动。

【解答】

同样地,既然该算法由多步迭代构成,故其间无需移动的元素的期望数目,就应该等于各步 迭代中,待插入元素无需移动的概率总和。

根据该算法的原理,对于任意 $k \in [0, n)$,在第k步迭代启动之初,当前元素A[k]的k个前驱应该业已构成一个有序的子序列A[0, k)。不难看出,若A[k]无需移动即使得A[0, k]仍为有序子序列,则其充要条件是,A[k]在A[0, k]中为最大元素。

既然假定所有元素都符合独立且均匀的随机分布,故作为前k+1个输入元素中的普通一员, A[k]在其中为最大元素的概率应与其它元素均等,都是1/(k+1)。于是,这一概率的总和即为:

$$\sum_{k=0}^{n-1} 1/(k+1) = \sum_{k=1}^{n} 1/k = \Theta(\log n)$$

第3章 列表 习题[3-11]~[3-12]

[3-11] 序列中元素 A[i]和 A[j]若满足 i 〈 j且 A[i] 〉 A[j],则称之为一个逆序对(inversion)。 考查如教材 80 页代码 3.19 所示的插入排序算法 List::insertionSort(),试证明:

a) 若所有逆序对的间距均不超过 k,则运行时间为 ∂(kn);

【解答】

算法进入到A[j]所对应的那步迭代时,该元素(在输入序列中)的所有前驱应该业已构成一个有序子序列A[0,j)。既然其中至多只有k个元素与A[j]构成逆序对,故查找过程search()至多扫描其中的k个元素,即可确定适当的插入位置,对应的时间不超过o(k)。

实际上,每一步迭代均具有如上性质,故累计运行时间不超过0(kn)。

在教材12.3节对希尔排序高效性的论证中,这一结论将至关重要。

b) 特别地, 当 k 为常数时, 插入排序可在线性时间内完成;

【解答】

这也就是a)中结论的一个自然推论。

c) 若共有 I 个逆序对,则关键码比较的次数不超过 O(I);

【解答】

这里定义的每一逆序对,均涉及两个元素。为便于分析,这里约定将其计入后者的"账"上。 因此,所有元素的逆序前驱的数目总和,应恰好等于I。

将a)中的分析方法作一般化推广,即不难看出:每个元素所涉及比较操作的次数,应恰好等于其逆序前驱的数目;整个算法过程中所执行的比较操作的总数,应恰好等于所有元素的逆序前驱的数目总和,亦即I。

d) 若共有 I 个逆序对,则运行时间为 𝒇(n + I)。

【解答】

由以上分析,算法过程中消耗于比较操作的时间可由o(I)界定,而消耗于移动操作的时间可由o(n)界定,二者累计即为o(n + I)。

既然此处实际的运行时间更多地取决于逆序对的数目,而不仅仅是输入序列的长度,故插入排序亦属于所谓输入敏感的(input sensitive)算法。

实际上更为精确地,每步迭代中的查找都是以失败告终——或者找到不大于当前元素者,或者抵达A[-1]越界。若将这两类操作也归入比较操作的范畴,则还有一个o(n)项。好在就渐进意义而言,这一因素可以忽略。

[3-12] 如教材 80 页代码 3.19 所示,考查插入排序算法 List::insertionSort()。

a) 若输入列表为{ 61, 60, 59, ..., 5, 4, 3, 2, 0, 1, 2 },则共需要做多少次关键码比较? 【解答】

这里的关键在于,如何统计出查找过程search()(教材78页代码3.17)在该算法各步迭代中所执行的比较操作次数。

具体如表**x3.1**所示,列表结构中的头、尾哨兵,分别等效于元素-∞和+∞;已排序的子序列, 用阴影表示;在当前迭代步经查找并归入排序子序列的元素,用方框注明。

就此例而言,共计63个元素,故对应于63步迭代,依次从0至62编号,各对应于一行。

| | AXA3.1 79AX 01, 00, 33,, 3, 4, 3, 2, 0, 1, 2 [R318]/AH75121±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----------|--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------|
| 迭代 编号 | 列表元素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比较 次数 |
| 0 | -8 | 61 | 60 | 59 | 58 | | 5 | 4 | 3 | 2 | 0 | 1 | 2 | +8 | 1 |
| 1 | -∞ | 60 | 61 | 59 | 58 | | 5 | 4 | 3 | 2 | 0 | 1 | 2 | ** | 2 |
| 2 | -∞ | 59 | 60 | 61 | 58 | | 5 | 4 | 3 | 2 | 0 | 1 | 2 | ** | 3 |
| 3 | -∞ | 58 | 59 | 60 | 61 | | 5 | 4 | 3 | 2 | 0 | 1 | 2 | +∞ | 4 |
| • • • | -∞ | | | | | | +∞ | | | | | | | | • • • |
| 56 | -∞ | 5 | 6 | 7 | 8 | | 61 | 4 | 3 | 2 | 0 | 1 | 2 | +∞ | 57 |
| 57 | -∞ | 4 | 5 | 6 | 7 | | 60 | 61 | 3 | 2 | 0 | 1 | 2 | +∞ | 58 |
| 58 | -∞ | 3 | 4 | 5 | 6 | • • • | 59 | 60 | 61 | 2 | 0 | 1 | 2 | +∞ | 59 |
| 59 | -∞ | 2 | 3 | 4 | 5 | | 58 | 59 | 60 | 61 | 0 | 1 | 2 | +8 | 60 |
| 60 | -∞ | 0 | 2 | 3 | 4 | | 57 | 58 | 59 | 60 | 61 | 1 | 2 | +∞ | 61 |
| 61 | -∞ | 0 | 1 | 2 | 3 | ••• | 56 | 57 | 58 | 59 | 60 | 61 | 2 | +8 | 61 |
| 62 | -∞ | 0 | 1 | 2 | 2 | | 55 | 56 | 57 | 58 | 59 | 60 | 61 | +8 | 60 |

表x3.1 列表{ 61, 60, 59, ..., 5, 4, 3, 2, 0, 1, 2 }的插入排序过程

由该表可以看出,第0步迭代经过一次(当前元素61与头哨兵-∞的)比较,即可确定其适当的插入位置——当然,此步的插入操作其实可以省略,但为简化控制逻辑,算法中不妨统一处理。实际上,从第0步至第60步迭代所插入的元素,在当时都是最小的,故每一查找过程search()都会终止于头哨兵-∞,而新元素都会被转移至最前端作为首元素。由此可见,这些迭代步所对应的比较次数,应从1至61逐步递增。

最后两步迭代原理一样,但过程与结果略有区别。第61步迭代中的查找过程search()需做61次比较,最后终止于节点0。第62步迭代中的查找过程search()需做60次比较,最后终止于节点2。请特别留意,最后一步迭代对两个雷同元素2的处理方式——既然search()算法是稳定的,故后一元素2应被插入于前一元素2之后。

累计以上各步迭代,比较操作的总次数应为:

$$(1 + 2 + 3 + ... + 60 + 61) + 61 + 60 = 2012$$

利用此前"插入排序算法复杂度主要取决于逆序对总数"的结论,也可得到同一结果。诚如前言,我们不难验证:以上各步迭代中所做比较操作的次数,恰好就是(在输入序列中)与当前元素构成逆序对的前驱总数。具体地,对于前61个元素:

而言, 逆序前驱数依次为:

而对于最后两个元素:

{ 1, 2 }

而言, 逆序前驱数分别为:

{ 60, 59 }

因此, 原输入序列所含逆序对的总数应为:

$$I = (0 + 1 + 2 + ... + 59 + 60) + 60 + 59 = 1949$$

再计入每个元素所对应的最后一次失败的比较,该算法累计执行的比较操作次数应为:

I + n = 1949 + 63 = 2012

可见,两种方法殊途同归。

b) 试通过实测验证你的结论。

【解答】

只需在查找过程search()中,在执行比较操作的同时计数,查找返回时打印所记次数即可。

[3-13] 教材 81 页代码 3.20 中的 List::selectionSort()算法,通过 selectMax()在前端子序列中定位最大元素 max 之后,将其对应的节点整体取出,再后移并归至后端子序列之首。

这一过程中的 remove()和 insertB ()接口涉及节点存储空间的动态释放 (delete)与申请 (new),二者虽均属于 ℓ(1)复杂度的基本操作,但根据实验统计,此类操作实际所需的时间较 之一般的基本操作多出两个数量级。

其实,教材 80 页的图 3.6 已暗示了一个更好的实现方式: 只需令 max 与前端子序列的末元素 互换数据项即可。

a) 试按照这一思路,在代码 3.20 的基础上完成改进;

【解答】

只需将第7行改为:

swap(tail->pred->data, max->data);

b) 通过实际测试统计验证,新的版本的确比代码 3.20 更加高效。

【解答】

请读者根据自己的改进方法,独立完成。

[3-14] 考查经过以上改进之后的 List::selectionSort()算法。通过 selectMax()在前缀子序列中定位的最大元素 max,有可能恰好就是 tail 的前驱——自然,此时"二者"的交换是多余的。针对这一"问题",你或许会考虑做些"优化",比如将第7行进一步改为:

```
if ( tail->pred != max ) swap( tail->pred->data, max->data );
```

a) 以序列{ 1980, 1981, 1982, ..., 2011, 2012; 0, 1, 2, ..., 1978, 1979 }为例,这种情况共发生多少次?

【解答】

我们首先引入循环节(cycle)的概念。

考查序列A[0, n)以及与之对应的排序序列S[0, n)。若存在

$$0 \leq \{k_0, k_1, k_2, \ldots, k_{d-1}\} < n$$

使得对于任意 $0 \le i < d$,都有

$$A[k_i] = S[k_{(i+1) \mod d}]$$

则称对于序列A[0, n)而言, $\{k_0, k_1, k_2, \ldots, k_{d-1}\}$ 构成[0, n)的一个循环节。

以本题所给的序列为例,不难验证有:

$$A[1980] = 1947 = S[1947]$$

$$A[1947] = 1914 = S[1914]$$

$$A[1914] = 1881 = S[1881]$$

• • •

$$A[66] = 33 = S[33]$$

$$A[33] = 0 = S[0]$$

$$A[0] = 1980 = S[1980]$$

因此相对于该序列,以下即为一个循环节:

这是一个等差数列,公差为33,总计的项数(即该循环节的长度)为:

$$d = (1980 - 0)/33 + 1 = 61$$

不难理解,每个元素都应属于某个循环节(长度可能为1),但不可能同时属于两个循环节。 这就意味着,按照上述定义,任何序列都可以唯一地分解为若干个彼此独立的循环节。

接下来,我们重新审视选择排序算法List::selectionSort()的每一步迭代,假设被选出的最大元为A[m]。不难看出,将m转移至tail之前的效果,等同于该元素所属的循环节长度减一;而其它元素所属循环节的长度不变。当然,若该循环节的长度减至0,则意味着该循环节消失。

特别地,若题中所建议的"优化"能够生效,则此时的A[m]就是排序序列中的S[m];这就意味着,A[m]必然自成一个(长度为1的)循环节。反之,一旦A[m]所属循环节的长度缩减至1,则"优化"也必然生效。由此可见,该"优化"措施恰好对每个循环节生效一次;而在整个算法过程中生效的总次数,应恰好等于输入序列所含循环节的数目。

现在,我们再回到本题。根据上述分析结论,我们只需统计出题中所给序列中的循环节总数。实际上就这一序列而言,[0,2012]范围内每一个公差为33的等差数列,均构成一个循环节。而且,因为有:

$$2013 = 33 \times 61$$

所以与上面所指出的那个循环节一样,每个循环节的长度均为61,共计33个循环节。

更精细地考查代码可以发现,在处理到最后一个循环节的最后一个元素(当时的A[0] = 0)

第3章 列表 习题[3-15]

时,该算法会直接退出而不会继续选取最大元并做移动,故上述"优化"生效的实际次数为:

$$33 - 1 = 32$$

b) 试证明,在各元素等概率独立分布的情况下,这种情况发生的概率仅为 1nn/n → 0——也就是说,就渐进意义而言,上述"优化"得不偿失。

【解答】

继续考查列表的选择排序算法后不难发现,在A[m]所属循环节消失之前的瞬间,A[m]应为A[0, m]中的最大元。鉴于此前的A[0, m]一直符合独立且均匀的随机分布,故发生这一事件的概率应与区间[0, m]的长度成反比。

进一步地,再次根据期望值的线性律(linearity of expectation),在n次循环中发生这种情况的期望次数,应等于各步迭代中发生这一事件的概率总和,亦即:

$$1/n + 1/(n - 1) + 1/(n - 2) + ... + 1/3 + 1/2 + 1/1 = \Theta(1nn)$$

[3-15] 在如教材 82 页代码 3.21 所示的 List::selectMax()算法中, 若将判断条件由

改为

lt(max->data, (cur = cur->succ)->data)

则如代码 3.20 所示的 selectionSort()算法的输出有何变化?试举一例。

【解答】

教材所给的算法,是按从前(左)向后(右)的次序扫描各元素,再将选出来的当前最大元后移,并归入已排序的后缀子序列。就其语义而言,题中的两个逻辑表达式都旨在指示"当前的最大元记录需要更新",故都能保证正确地挑选出最大元。然而在有多个雷同的最大元时,二者之间却又存在着细微而本质的差异。

按照前一逻辑表达式,在同时存在多个最大元时,算法总是会选出其中的最靠后(右)者。因此,原序列中雷同元素之间的相对次序,将在排序后的序列中得以延续。反之,若调整为后一逻辑表达式,则在同时存在多个最大元时,算法总是会选出其中的最靠前(左)者。如此,雷同元素在最终输出序列中的次序,将会完全颠倒。

比如,对于如下输入序列:

$$\{5, 3_a, 9, 3_b, 3_c, 2\}$$

若采用后一逻辑表达式,则对应的输出序列将是:

$$\{ 2, 3_c, 3_b, 3_a, 5, 9 \}$$

而若采用前一逻辑表达式,则对应的输出序列将是:

$$\{ 2, 3_a, 3_b, 3_c, 5, 9 \}$$

由上可见,就对雷同元素的处理方式而言,教材所给的算法实现更为精细和恰当,可以保证以selectMax()为基础的选择排序算法selectionSort()是稳定的。

第3章 列表 习题[3-16]~[3-18]

[3-16] 考查如教材 83 页代码 3.23 所示的 List::mergeSort()算法,试证明:

a) 若为节省每次子列表的划分时间,而直接令 m = min(c, n/2), 其中 c 为较小的常数(比如 5), 则总体复杂度反而会上升至 $o(n^2)$:

【解答】

做如此调整之后,在切分出来的两个子列表中,必有其一的长度不超过c,而另一个的长度 不小于 \mathbf{n} - \mathbf{c} 。尽管如此可以在 $\mathbf{o}(\mathbf{c})$ 时间内完成子任务的划分,但二路归并仍需 $\mathbf{o}(\mathbf{n})$ 时间,因 此其对应的递推方程应为:

$$T(n) = T(c) + T(n - c) + O(n)$$

解之可得:

$$T(n) = O(n^2)$$

b) 特别地, 当取 c = 1 时, 该算法等效地退化为插入排序。

【解答】

此时,参与二路归并的每一对子列表中,总有一个长度为1。故就实际效果而言,原算法的 二路递归将退化为单分支的线性递归, "归并"操作将等同于将单个元素插入至另一子列表中。 因此,整个计算过程及效果均完全等同于插入排序。

[3-17] 考查基于 List::merge()算法(教材 82 页代码 3.22)实现的 List::mergeSort()算法(教材 83 页代码 3.23)。

该算法是稳定的吗?若是,请给出证明:否则,试举一实例。

【解答】

是稳定的。为证明这一点,只需证明雷同元素之间的相对次序在输出序列中依然保持。

不妨采用数学归纳法。假定在每一次二路归并过程中,上述命题对任何长度短于L的列表都 成立。以下考查长度为L的列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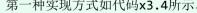
考查List::merge()算法中两个子列表的当前节点p(左)和q(右)。根据这里的逻辑条 件,只要p不大于q,都会将p取出并归入输出列表;即便p和q相等,p也会先于q转入输出列表。 也就是说,与p和q雷同的所有元素之间的相对次序将会得以延续。

[3-18] 试仿照教材 22 页代码 1.10 中向量的倒置算法 , 实现 List::reverse()接口 , 将列表中元素的次 序前后倒置。

【解答】

这里, 由繁至简给出该算法的三种实现方式。

第一种实现方式如代码x3.4所示。





- 1 template <typename T> void List<T>::reverse() { //前后倒置
- 2 if (size < 2) return; //平凡情况
- ListNodePosi(T) p; ListNodePosi(T) q;

第3章 列表

```
for ( p = header, q = p->succ; p != trailer; p = q, q = p->succ )

p->pred = q; //自前向后,依次颠倒各节点的前驱指针

trailer->pred = NULL; //单独设置尾节点的前驱指针

for ( p = header, q = p->pred; p != trailer; p = q, q = p->pred )

q->succ = p; //自前向后,依次颠倒各节点的后继指针

header->succ = NULL; //单独设置头节点的后继指针

swap ( header, trailer ); //头、尾节点互换
```

代码x3.4 列表倒置算法的第一种实现

这里,借助两个指针逐一处理相邻的各对节点。首先通过一趟遍历,自前向后地依次颠倒各节点的前驱指针(使之指向当前的后继)。接下来再通过一趟遍历,自前向后地依次颠倒各节点的后继指针(使之指向此前的前驱)。当然,在两趟遍历之后,还需要单独地设置尾节点的前驱指针、头结点的后继指针。至此,所有节点的排列次序均已完全颠倒,故最后只需交换头、尾节点的指针,即可实现整体倒置的效果。

第二种实现方式如代码x3.5所示。

```
1 template <typename T> void List<T>::reverse() { //前后倒置
2    if ( _size < 2 ) return; //平凡情况
3    for ( ListNodePosi(T) p = header; p; p = p->pred ) //自前向后,依次
4    swap ( p->pred, p->succ ); //交换各节点的前驱、后继指针
5    swap ( header, trailer ); //头、尾节点互换
6 }
```

代码x3.5 列表倒置算法的第二种实现

这里仅需使用一个指针p。借助该指针,自前向后地对整个列表做一趟遍历,并令每个节点的前驱、后继指针互换。同样地,最后还需令头、尾节点的指针互换。

第三种实现方式如代码x3.6所示。

```
1 template <typename T> void List<T>::reverse() { //前后倒置
2 ListNodePosi(T) p = header; ListNodePosi(T) q = trailer; //头、尾节点
3 for ( int i = 1; i < _size; i += 2 ) //(从首、末节点开始)由外而内,捉对地
4 swap ( ( p = p->succ )->data, ( q = q->pred )->data ); //交换对称节点的数据项
5 }
```

代码x3.6 列表倒置算法的第三种实现

这一实现方式的思路与策略,与教材代码1.10中的倒置算法如出一辙。具体地,这里通过一轮迭代,从首、末节点开始由外而内,捉对地交换各对称节点的数据项。

指针p和q始终指向一对位置对称的节点。请注意,尽管其初值分别为头、尾哨兵节点,但 进入迭代之后,它们所指向的都是对外可见的有效节点。





习题[3-19] 第3章 列表

无论以上何种实现,计算过程无非都是一或两趟遍历迭代,每一步迭代都只涉及常数次基本操作,因此整体的时间复杂度均为o(n)。另外,除了列表本身,这些实现方式均只需常数的辅助空间,故也都属于就地算法。

综合而言,最后一种实现方式的形式更为简明,但若基础数据类型T本身较为复杂,则节点data项的直接交换可能导致耗时的构造、析构运算。而前两种实现方式虽形式略嫌复杂,但因为仅涉及指针赋值,故在基础类型T较为复杂的场合将更为高效。

[3-19] Josephus 环游戏的规则如下:

一个刚出锅的山芋,在围成一圈的 n 个孩子间传递。大家一起数数,每数一次,当前拿着山芋的孩子就把山芋转交给紧邻其右的孩子。一旦数到事先约定的某个数 k , 拿着山芋的孩子即退出 , 并从该位置起重新数数。如此反复 , 最后剩下的那个孩子就是幸运者。

a) 试实现算法 josephus(int n, int k), 输出孩子们出列的次序, 并确定最终的幸运者;

【解答】

在本章所实现列表结构的基础上做扩展,使之成为所谓的循环列表(Circular list)。也就是说,首节点的前驱取作末节点,末节点的后继取作首节点。于是,无论是通过前驱还是后继引用,都可以反复地遍历整个列表。

初始时,将n个孩子组织为一个循环列表。此后借助后继引用,不难找到下一出列的孩子; 其出列的动作,及对应于删除与之对应的节点。如此不断反复。

b) 该算法的时间、空间复杂度各是多少?

【解答】

整个算法所需的空间主要消耗于循环列表,其最大规模不过o(n)。因为这里无需使用前驱引用,故实际上空间消耗还可进一步减少,但渐进地依然是o(n)。

算法的执行时间,主要消耗于对游戏过程的模拟。每个孩子出列之前,都需沿着后继引用前进k步,故累计需要 $\theta(n \cdot k)$ 时间。

当然,在n < k时,可以通过取"k % = n",进一步加快模拟过程。如此,时间复杂度应为: $O(n \cdot mod(k, n)) = O(n^2)$ 。